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lover Biopharmaceuticals, Ltd.**  
**三葉草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97)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於報告期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本集團於報告期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於本公告內，「我們」指本公司，及倘文義另有所指，本集團。本公告所載的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四捨五入調整，或已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一位或兩位。本公告任何表格、圖表或其他地方所示總額與所列數額總和的任何差異乃因四捨五入所致。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u>1,856,513</u>	<u>2,835,259</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23,246	38,262
行政開支	(410,237)	(345,710)
研發開支	(1,465,324)	(1,826,301)
年內虧損	(2,451,903)	(6,016,303)
經調整年內虧損*	(2,356,880)	(2,083,451)

\* 經調整年內虧損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界定，其指剔除股份支付費用及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所帶來的影響後的年內虧損。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定期存款、受限制現金及抵押存款)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35.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978.8百萬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56.5百萬元，主要由於籌備SCB-2019(CpG 1018／鋁佐劑)的商業化(包括主要原材料庫存的戰略採購及儲備以及研發活動的持續投入)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8.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5.1百萬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2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錄得的外匯收益淨額。

行政開支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5.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4.5百萬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0.2百萬元。儘管2022年下半年一般及行政職能部門人員削減以精簡組織，但與2021年相比，2022年全年度的人力成本仍有所增加，主要由於新僱員工大部分在2021年年中入職。該增加部分被第三方招聘代理費用及首次公開發售上市開支的減少所抵銷。

研發開支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26.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61.0百萬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65.3百萬元。減少主要由於隨著SCB-2019(CpG 1018／鋁佐劑)的後期臨床開發於2021年基本完成，臨床試驗開支大幅下降。該減少部分被原材料及耗材使用增加以及與在2022年基本完成的技術轉移和工藝驗證相關的CDMO服務費增加所抵銷。

年內虧損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016.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564.4百萬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51.9百萬元。減少主要由於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虧損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807.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零，原因為本公司所有優先股已於上市日期轉換為普通股，此後亦無產生任何有關公允價值虧損。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年內虧損指剔除股份支付費用及若干非現金項目以及非經常性事項（即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所帶來的影響後的年內虧損。

經調整年內虧損一詞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並無界定。下表載列年內虧損與經調整年內虧損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2,451,903)	(6,016,303)
加：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	3,807,638
股份支付費用	95,023	125,214
經調整年內虧損	<u>(2,356,880)</u>	<u>(2,083,451)</u>

## 業務摘要

於報告期，本公司在產品管線推進及業務營運優化方面取得了重大進展：

### 我們的產品及候選疫苗

#### *SCB-2019 (CpG 1018／鋁佐劑)*

- 2022年1月，SPECTRA（一項SCB-2019（CpG 1018／鋁佐劑）的全球關鍵性II/III期臨床試驗）的最終保護效力數據發表於同行評審醫學期刊《柳葉刀》。
- 2022年9月，本公司宣佈了一項評估SCB-2019（CpG 1018／鋁佐劑）作為異源新冠疫苗加強針的III期研究的積極數據。結果顯示，在既往接種兩劑滅活疫苗的受試者中，接種SCB-2019（CpG 1018／鋁佐劑）作為異源第三劑相較於第三針滅活疫苗針對所有奧密克戎變異株亞型產生了廣譜、強勁的中和作用。
- 2022年12月，SCB-2019（CpG 1018／鋁佐劑）在中國被納入EUA，隨後作為中國國家第二劑次（第四針）加強免疫接種實施方案被推薦接種的疫苗，可針對老年人羣、免疫力低下人羣和有合併症人羣。

## 報告期後里程碑及成果：

- 2023年2月，本公司宣佈SCB-2019 (CpG 1018／鋁佐劑) 作為中國國家第二劑次加強免疫接種實施方案的一部分在中國上市，首針在浙江省交付。

## **其他中後期資產**

## 報告期後里程碑及成果：

- 2023年2月，本公司宣佈與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光生技」) 達成在中國分銷AdimFlu-S (QIS)的獨家協議，此款疫苗是國內目前唯一獲批用於三歲及以上人群的進口四價季節性流感疫苗。通過此項交易，本公司成為中國唯一一家擁有商業化階段四價季節性流感疫苗及推薦新冠疫苗的公司，並在快速發展的市場中建立地位。

## **生產製造**

於報告期，本公司在兩個商業生產基地建立了生產和供應SCB-2019 (CpG 1018／鋁佐劑) 商業生產能力，這兩個基地均通過了審查，並符合GMP合規要求：三葉草生物位於浙江長興的自有生產基地(中國GMP)及CDMO生產基地(歐盟GMP)。

## **其他主要公司發展**

2022年12月，本公司宣佈完成合共128,000,000股新股的配售。扣除相關費用及開支後，本公司獲得配售所得款項淨額500.5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擴大商業化能力和生產能力，以及用於擴大的營運資金需求。配售將改善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確保本公司擁有足夠資源支持其可持續發展。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概覽

三葉草生物是一家致力以創新型疫苗拯救生命和改善全球健康水平的處於商業化階段的全球生物製藥公司。憑藉綜合研發實力、生產和商業化能力，以及與分布全球的相關機構強大的合作夥伴關係，本公司已經開發出多樣化的候選疫苗管線，以期我們的疫苗可使更多疾病得到預防，助力減輕公共衛生的負擔。

經SCB-2019 (CpG 1018／鋁佐劑) 的成功開發所驗證，Trimer-Tag技術平台是一個基於天然依賴三聚體化功能的靶點用於研製重組蛋白疫苗的產品開發平台。Trimer-Tag技術平台可以使任意一個目的蛋白三聚體化為共價三聚體化結構。Trimer-Tag的三聚體化基序為基於人源氨基酸序列 (I型前膠原蛋白C端結構域)。Trimer-Tag是目前全球唯一一個利用人源三聚體化標籤生產重組共價三聚體化融合蛋白 (三聚體標籤蛋白) 的三聚體化技術平台。

於報告期，本公司在研發、生產製造及註冊事務方面取得多項重大成果。本公司自有的長興生產基地 (中國GMP) 和CDMO基地 (歐盟GMP) 通過了GMP審查，是本公司向商業化階段公司轉型的重要一步。本公司還顯著推進了SCB-2019 (CpG 1018／鋁佐劑) 作為異源加強針候選疫苗的開發，包括在既往接種兩劑滅活疫苗的受試者中，作為第三劑加強針產生了針對奧密克戎變異株亞型強勁、廣譜的交叉中和反應的積極數據。截至2022年年底，SCB-2019 (CpG 1018／鋁佐劑) 在中國獲得EUA，本公司計劃於2023年通過雙邊協議在中國和全球進行商業上市。

管線	候選產品	靶點	適應症	早期發現	臨床前	申報臨床	I期臨床	II期臨床	III期臨床	申報上市	批准/緊急使用授權
疫苗	SCB-2019 (CpG 1018/鋁佐劑) <sup>(1)</sup>	SARS-CoV-2 S-三聚體 (廣譜中和效果)	新冠通用加強針								中國 全球 (中國以外)
	四價流感疫苗AdimFlu-S <sup>(2)</sup>	甲型及乙型流感病毒	季節性流行性感冒								中國
	引入至少一個中後期疫苗項目 <sup>(3)</sup> -		呼吸道病毒疫苗 (呼吸道合胞病毒、肺炎等) 兒科疫苗 (EV71, DTap等)								II期 / III期 / 已獲批項目
	SCB-2020S (CAS-1) <sup>(4)</sup>	SARS-CoV-2 S-三聚體 (貝塔變異株嵌合體)	新冠								
	多價新冠疫苗 <sup>(5)</sup>	SARS-CoV-2 S-三聚體 (多價)	新冠								
	SCB-1001 <sup>(6)</sup>	Rabies G-三聚體	狂犬病								
其它項目	SCB-219M <sup>(7)</sup>	TPO 模擬肽變異性-Fc	腫瘤化療相關性血小板減少症 (CIT)								
	SCB-313 <sup>(8)</sup>	TRAIL-三聚體	腔內惡性腫瘤 (惡性腹水、惡性胸腔積液及腹膜癌)								

(1) 新冠疫苗於2022年12月在中國獲得緊急使用授權，並預計在2023年上半年獲得至少一項全球 (中國以外) 的緊急使用授權。(2) 本公司於2023年2月與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立獨家協議，在中國分銷四價流感疫苗AdimFlu-S。(3) 更多In-Licensing項目計劃於2023年進行，主要聚焦於在中國及亞太區域的呼吸道病毒疫苗以及兒科疫苗。EV71=腸道病毒A71，DTaP=破傷風，白喉及百日咳。(4) SCB-2020S抗原是一種嵌合型SARS-CoV-2刺突蛋白，基於原始毒株的NTD和基於貝塔變異株的RBD設計。該候選疫苗將聯合CAS-1進行評估。CAS-1是公司自主研發的一種基於水包油乳劑型的佐劑。I期臨床結果顯示強勁的免疫原性以及良好的安全特性。(5) 基於多價S-三聚體疫苗，臨床開發計劃於2023年進行。(6) 進一步的臨床前數據和進展預計於2023年上半年獲得。(7) I期臨床中期數據及II期推薦劑量預計於2023年上半年獲得。(8) 該腫瘤候選產品用於治療惡性腹水 (MA)、惡性胸腔積液 (MPE) 和腹膜癌 (PC)，以解決全球未滿足的腔內惡性腫瘤的醫療需求。5項I期臨床試驗已在中國及澳大利亞完成。目前，本公司暫停該項目的進一步開發，等待進一步對開發戰略和資源配置進行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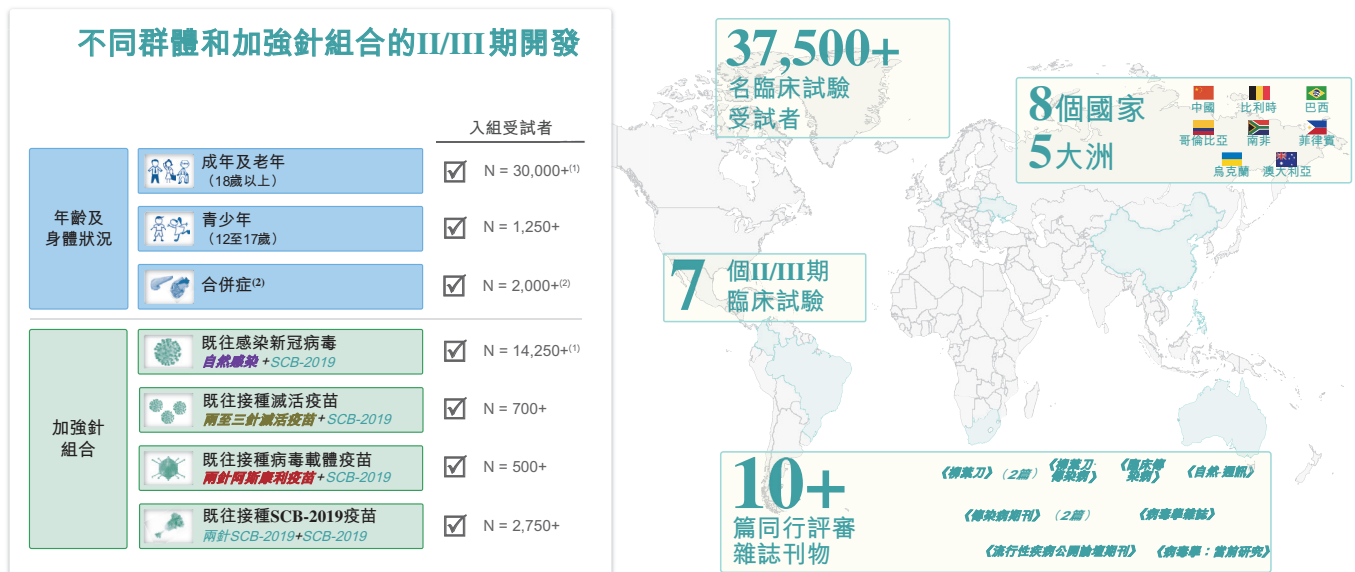
## 業務回顧

### 我們的產品及候選產品

#### SCB-2019 (CpG 1018 / 鋁佐劑)

SCB-2019 (CpG 1018 / 鋁佐劑) 是一種添加佐劑的重組蛋白新冠候選疫苗。SCB-2019 抗原乃利用 Trimer-Tag 技術平台開發，是一種基於新冠病毒原始毒株的 S-Trimer。

在 SCB-2019 (CpG 1018 / 鋁佐劑) 在中國被納入 EUA 之前，本公司已經完成了 SCB-2019 (CpG 1018 / 鋁佐劑) 的綜合性全球臨床開發，包括根據群體和既往接種和感染史設置不同加強針組合。臨床試驗結果一致表明，SCB-2019 (CpG 1018 / 鋁佐劑) 誘導出對奧密克戎的廣譜的交叉中和作用。



(1) III期SPECTRA試驗共有30,128名成人及老年受試者入組，其中14,622名為有證據表明既往感染新冠的受試者。

(2) 已入組II/III期SPECTRA試驗：合併症（與重症新冠高危險人群有關）包括慢性腎臟疾病、慢性阻塞性肺病、肥胖症（BMI大於或等於30kg/m<sup>2</sup>）、嚴重的心臟疾病（如高血壓、心力衰竭、冠狀動脈疾病或心肌梗塞）及II型糖尿病。

### 臨床試驗：

- 1) SPECTRA 隨訪期保護效力分析（老年人群）：於2022年4月，本公司宣佈，在老年人（60歲及以上）中，在基礎免疫接種後約5個月，SCB-2019 (CpG 1018 / 鋁佐劑) 對預防任何新冠病毒毒株引起的重度新冠肺炎的保護效力及對預防需住院治療的新冠肺炎的保護效力均為100%。
- 2) SPECTRA 同源加強針分析：2022年6月，本公司宣佈了一項積極數據，顯示基線血清陰性受試者接種SCB-2019 (CpG 1018 / 鋁佐劑) 同源加強針，對奧密克戎的中和抗體水平比接種加強針之前顯著提升了19倍。

- 3) SPECTRA青少年數據：2022年8月，本公司宣佈對青少年（12至17歲）SCB-2019（CpG 1018／鋁佐劑）的積極的數據評估。該研究成功地達到了主要終點，並證明接種SCB-2019（CpG 1018／鋁佐劑）的青少年的中和抗體滴度比年輕成年人（18至25歲）高大約2倍，其中SCB-2019（CpG 1018／鋁佐劑）此前已被證明對感染新冠具有顯著增強保護作用。
- 4) III期異源加強針研究分析：本公司亦宣佈其評估SCB-2019作為新冠疫苗異源加強針的III期研究的積極數據。研究結果顯示，與第四劑接種滅活疫苗的受試者相比，於三劑接種滅活疫苗後接種SCB-2019作為異源第四劑的受試者對所有測試的奧密克戎變異株亞型（包括BQ.1.1及XBB.1.5在內的近期主要變異株亞型）誘導出廣譜和良好的交叉中和反應。
- 5) 減少家庭間傳播：2022年11月，本公司公佈由本公司和國際疫苗研究所進行的SPECTRA研究的結果，結果顯示，當受感染的家庭成員接種SCB-2019（CpG 1018／鋁佐劑）後，與安慰劑組相比，家庭接觸者感染新冠的可能性降低84%。

#### 報告期後的里程碑和成果：

在中國被納入緊急使用授權及成為中國國家第二劑次加強免疫接種實施方案推薦接種的疫苗之後，SCB-2019（CpG 1018／鋁佐劑）於2023年2月在浙江省正式推出。本公司已於多個省份實現了疫苗商業化，自首次發佈以來，已成功於共24個省市上市（佔80%以上的人口覆蓋率）。這種全國性的大規模市場准入使本公司在即將於2023年開展的疫苗接種普及中成為主要參與者。

基於通過雙邊供應協議產生潛在的重大近期收入和影響的考量，本公司亦優先考慮直接在選定國家（主要是亞太和拉丁美洲）提交全球註冊申請。除提交SCB-2019（CpG 1018／鋁佐劑）的多項緊急使用授權申請及獲得至少一個緊急使用授權外，本公司亦預計於2023年上半年至少簽署一份雙邊供應協議，以推動實現2023年的商業價值。

## 多價新冠候選疫苗

本公司計劃推進一種多價S-Trimer候選疫苗，根據生物信息學分析及基質體內研究結果，該疫苗可以廣泛用於目前及未來所有潛在的新冠病毒毒株。計劃在2023年進行臨床開發，計劃與SCB-2019進行III期免疫銜接，以支持潛在的註冊批准。

## 其他產品及候選藥物

在內部科學研究、財務和戰略評估後，本公司將重新優先配置資源予開發及商業化後期／商業化階段項目並暫停包括SCB-808在內的若干項目。在當前的宏觀經濟環境下，本公司持續審慎地評估其管線項目，並專注於將帶來長期價值的項目。

### 報告期後里程碑及成就：

- 2023年1月，本公司宣佈計劃從2023年上半年開始擴大公司的中後期管線(II期、III期及商業化)，重點是(1)建立領先的呼吸道疾病疫苗產品線；及(2)在中國和亞太地區的兒科疫苗市場開展業務。本公司目前正在該等領域尋求多種業務發展機會。
- 2023年2月，本公司宣佈與國光生技達成在中國大陸分銷AdimFlu-S (QIS)的獨家協議，此款疫苗是國內目前唯一獲批用於三歲及以上人群的進口四價季節性流感疫苗。通過此項交易，本公司成為中國唯一一家擁有商業化階段四價季節性流感疫苗及推薦使用的新冠疫苗的公司，並在快速發展的市場中建立地位。
  - 市場機會：根據中國疾控中心數據，在新冠大流行之前，中國的流感疫苗市場以約35%的年複合增長率增長。新冠後時代，隨著疫苗接種意識的提高和政府政策的利好，市場將繼續增長。此外，四價流感疫苗在2022年的市場份額已達70%；根據中國市場需求，預計從三價疫苗到四價疫苗的轉換將持續進行。
  - 商業化計劃：國光生技已開始生產AdimFlu-S (QIS)疫苗，及有望支持於2023年下半年在中國內地的商業上市。預計銷售額將從2023年起對本公司的收入帶來增量，並於2024年及以後貢獻有意義的增長。此外，此項交易使本公司能夠利用其在中國現有及持續擴大的商業渠道商業化新冠疫苗及流感疫苗。
  - 更多機遇：我們與國光生技訂立的協議還授權本公司在孟加拉國、巴西和菲律賓商業化AdimFlu-S (QIS)的權利，並於獲得監管批准後，有望與國光生技合作開發其他候選疫苗，包括下一代流感疫苗。
- 除國光生技四價季節性流感疫苗交易外，三葉草生物預計於2023年至少還有一項額外疫苗授權引進交易，以擴大其中後期管線(II期、III期及商業化)。

## 研發

截止2022年年底，三葉草生物已成為一家步入商業階段的生物技術公司，擁有強大的創新疫苗研發管線。本公司計劃擴大其產品及候選藥物組合，以促進長期可持續發展。



本公司已搭建一個綜合性研發平台，能夠進行候選疫苗的發現、概念驗證、臨床前和臨床開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內部研發活動得到了中國、美國和歐洲的254名員工的支持，負責監督本公司的全球臨床前和臨床開發。

## 生產

於報告期，本公司在兩個商業生產基地建立了生產及供應SCB-2019 (CpG 1018/鋁佐劑)的商業製造能力，這兩個基地均已通過驗收並符合GMP合規要求。

2022年9月，本公司宣佈，在愛爾蘭衛生產品監管局順利完成CDMO的現場檢查後，本公司的CDMO獲得了生產SCB-2019 (CpG 1018／鋁佐劑)的歐盟GMP證書。本公司位於浙江長興的內部生產基地已通過驗收並符合中國的GMP合規要求。

2022年，公司成功完成了關鍵原材料庫存的戰略採購和儲備活動，以支持2023年SCB-2019 (CpG 1018／鋁佐劑)超過1億劑的潛在生產及放行。

## 其他主要公司發展

2022年12月，本公司宣布完成配售合共128,000,000股新股。於扣除相關費用及開支後，本公司獲得配售所得款項淨額500.5百萬港元。公司擬將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擴大商業化能力及生產能力，以及用於擴大的營運資金需求。配售將改善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確保本公司有足夠的資源來支持我們的可持續發展。

為應對2022年宏觀經濟環境的挑戰，本公司採取其他重要舉措，以(1)加強在疫苗開發方面的核心優勢及能力；及(2)審慎評估支出及精簡組織，以提高效率和改善效益。非核心活動(包括單克隆抗體平台開發)已暫停，並削減非關鍵職位的人數，主要是在一般和行政及非核心研發方面。本公司將繼續集中資源實現其首要任務，同時繼續建立一個以疫苗為重點的可能於近期創造重大價值的創新型組合。

## 未來展望

2022年是本公司實現增長及爆發潛力的一年，本公司已進入商業化階段，轉變為以疫苗為重點的生物製藥公司，擁有成熟的研發能力。

2023年，本公司仍然專注於通過擴大SCB-2019 (CpG 1018／鋁佐劑)在中國的商業化及在其他國家推出，幫助衛生機構提高新冠加強針對弱勢人群的覆蓋。本公司還計劃在2023年下半年利用我們現有的商業基礎設施及不斷壯大的呼吸道疫苗銷售團隊將AdimFlu-S (QIS)商業化。在研發方面，本公司計劃利用我們成熟的疫苗開發及跨境合作能力，進一步擴大我們的中後期疫苗管線，以創造近期價值。2023年本公司有望於持續擴張及長期可持續增長方面取得進展。

## 財務回顧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23,246	38,262
行政開支	(410,237)	(345,710)
研發開支	(1,465,324)	(1,826,301)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	(3,807,638)
其他開支	(593,658)	(66,700)
財務成本	(5,930)	(8,216)
<b>除稅前虧損</b>	<b>(2,451,903)</b>	<b>(6,016,303)</b>
所得稅開支	–	–
<b>年內虧損</b>	<b>(2,451,903)</b>	<b>(6,016,303)</b>
<b>其他全面收益／(虧損)</b>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虧損)：		
本公司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399,857	(15,064)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虧損)淨額	399,857	(15,064)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379,402)	124,555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收益淨額	(379,402)	124,555
<b>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b>	<b>20,455</b>	<b>109,491</b>
<b>年內全面虧損總額</b>	<b>(2,431,448)</b>	<b>(5,906,812)</b>
<b>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b>		
經調整年內虧損	(2,356,880)	(2,083,451)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政府補助、銀行利息收入、匯兌收益淨額及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8.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5.1百萬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相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匯兌收益淨額，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匯兌虧損淨額。

##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僱員薪金及福利，包括應計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ii)諮詢費；(iii)折舊及攤銷開支；(iv)專業服務費，主要包括第三方招聘機構成本；及(v)辦公開支。其他行政開支包括電腦軟件許可使用費及其他有關行政活動的雜項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5.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4.5百萬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0.2百萬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綜合影響：(i)儘管2022年下半年一般及行政職能部門人員削減以精簡組織，全年度的人力成本仍有所增加，主要由於新僱員工大部分在2021年年中入職；(ii)主要與全球發售後作為上市公司所需服務有關的諮詢費增加；(iii)折舊及攤銷開支增加；(iv)第三方招聘機構費用減少；及(v)與上市有關的上市開支由人民幣33.6百萬元減至零。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薪金及福利	268,350	173,722
諮詢費	54,973	38,380
折舊及攤銷	28,817	11,406
專業服務費	18,815	50,135
上市開支	—	33,619
辦公開支	17,726	10,537
其他	21,556	27,911
<b>總計</b>	<b>410,237</b>	<b>345,710</b>

## 研發開支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i)臨床試驗開支，包括向合約研究組織、醫院及其他醫療機構付款以及相關費用；(ii)用於商業化前活動的原材料及耗材成本；(iii)研發顧問及服務費，主要與為籌備商業上市CDMO產生的服務費有關；(iv)研發人員的薪金、獎金、福利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及(v)與我們的租賃樓宇、機器及設備有關的折舊及攤銷。

研發開支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26.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61.0百萬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65.3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SCB-2019 (CpG 1018／鋁佐劑)的後期臨床開發(包括多項全球II/III期臨床試驗)於2021年基本完成，臨床試驗費用大幅減少。該減少部分被所使用的原材料及耗材增加以及與在2022年基本完成的技術轉移和工藝驗證相關的CDMO服務費增加所抵銷。此外，僱員薪金及福利增加主要是由於員工平均人數增加，儘管本集團持續減少非核心研發職位的員工人數，以加強對疫苗開發的核心優勢及能力的專注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臨床試驗開支	413,021	1,225,586
研發顧問及諮詢費	322,864	144,582
原材料及耗材成本	245,258	133,704
僱員薪金及福利	386,584	286,584
折舊及攤銷	29,263	9,305
其他	68,334	26,540
總計	<u>1,465,324</u>	<u>1,826,301</u>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本集團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是指A系列、B系列、B-2系列及C系列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虧損，其考慮到匯率變動。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虧損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807.6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零，原因為本公司所有優先股已於上市日期轉換為普通股，此後亦無產生任何有關公允價值虧損。

##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匯兌虧損淨額、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值和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6.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27.0百萬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93.7百萬元，主要由於(i)考慮到會受未來市場變化影響的SCB-2019 (CpG 1018／鋁佐劑) 預測銷售額，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增加；(ii)因退出上海研發中心項目而產生的費用，包括作為提前終止有關協議的補償的終止費、處置在建工程的損失以及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值；及(iii)公司重整產生的解僱金。為應對當前宏觀經濟環境的挑戰，本公司已將資源集中在實現公司的首要任務上，並審慎地評估支出，精簡公司業務。該增加亦歸因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匯率波動而錄得的匯兌虧損淨額。

##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主要包括(i)租賃負債的利息，主要與位於上海、成都及北京的辦公室有關；(ii)銀行貸款利息；及(iii)發行優先股的相關費用，主要包括諮詢費。

財務成本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3百萬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9百萬元。該減少主要與2021年發行C系列優先股相關成本有關，部分被租賃負債利息及銀行貸款利息增加所抵銷。

## 年內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的虧損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016.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564.4百萬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51.9百萬元。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亦提供經調整年內虧損作為補充資料。該計量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但本集團視其為對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評估本集團的年度綜合財務業績有用的資料。

經調整年內虧損指未計股份支付費用及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非現金及非經常性公允價值變動影響的年內虧損。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不應獨立於或可代替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分析。本公司對有關經調整數字的呈列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的類似計量指標相比。然而，本公司認為，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更好地反映本集團的正常經營業績，為比較不同期間經營表現的更有力依據。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年內虧損與經調整年內虧損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2,451,903)	(6,016,303)
加：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	3,807,638
股份支付費用	95,023	125,214
	<u>(2,356,880)</u>	<u>(2,083,451)</u>

## 綜合財務狀況表節選數據

	截至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總值	4,389,929	5,076,495
非流動資產總值	304,777	269,165
資產總值	<u>4,694,706</u>	<u>5,345,660</u>
流動負債總額	2,829,205	2,148,109
非流動負債總額	2,533,638	1,978,403
負債總額	<u>5,362,843</u>	<u>4,126,512</u>
流動資產淨值	<u>1,560,724</u>	<u>2,928,386</u>

## 流動資金以及資金及借款來源

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定期存款、受限資金及抵押存款)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35.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978.8百萬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56.5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為SCB-2019(CpG 1018/鋁佐劑)的商業化做準備，包括關鍵原材料存貨的戰略採購和儲備，以支持超過1億劑的SCB-2019(CpG 1018/鋁佐劑)的生產，以及研發活動的持續投入。隨著2023年2月的商業上市，本集團預計將於2023年開始將存貨轉化為收入及現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合共為人民幣4,389.9百萬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受限資金及抵押存款人民幣1,856.5百萬元、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人民幣135.2百萬元、存貨人民幣2,384.3百萬元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13.9百萬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829.2百萬元，包括合約負債人民幣1,555.2百萬元、貿易應付款項人民幣857.0百萬元、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人民幣99.3百萬元、租賃負債人民幣23.6百萬元及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294.1百萬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短期銀行貸款為人民幣294.1百萬元，按介乎4.20%至6.81983%的固定年利率計息。2022年，本集團與招商銀行訂立高達3億美元的信貸協議，與滙豐銀行訂立高達5千萬美元的信貸協議，如需要，可以利用該等銀行貸款支持商業上市期間潛在的額外營運資金需求。新增借款乃於2022年下半年籌措，旨在充分提高資本效率。

目前，本集團根據一套資金及財務政策管理其資金來源及降低潛在風險。本集團努力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滿足短期資金需求。董事會亦根據本集團的資金需求考慮各種資金來源，以確保以最具成本效益的有效方式使用財務資源以履行本集團的財務責任。董事會不時審核及評估本集團的資金及財務政策，以確保其充分性和有效性。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我們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 未來的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資本開支計劃。

## 或然負債

於2022年6月，本集團擬退出上海研發中心項目並向已參與該項目的所有相關供應商發出通知。本集團正在與供應商磋商敲定相關協議。截至本公告日期，磋商仍在進行。基於與供應商的磋商並考慮到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付給供應商的款項，本集團目前無法可靠估計與供應商達成協議所需的額外付款，但相信有關額外付款金額不會重大。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就供應商的任何潛在索賠計提撥備。

## 資產負債比

資產負債比乃按計息銀行借款減現金及銀行結餘，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淨現金狀況，因此，資產負債比不適用（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不適用，原因為本集團不存在任何計息銀行借款）。

## 資本承擔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22.1百萬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5.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3.4百萬元，主要由於與無形資產及建設製造設施有關的未來付款減少。

## 資產抵押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取得銀行借款而抵押定期存款合計人民幣229.9百萬元。

## 外匯風險

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且大多數交易以本公司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結算。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但我們的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除若干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和計息銀行借款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

## 僱員及薪酬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764名僱員。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成本總額為人民幣654.9百萬元。下表載列截至2022年12月31日按職能分類的僱員詳情：

職能	僱員人數	佔總數之%
研發	254	33.3%
製造及CMC	377	49.3%
一般及行政	133	17.4%
<b>總計</b>	<b>764</b>	<b>100%</b>

本集團僱員薪酬待遇包括薪金、獎金以及股權獎勵，一般根據僱員的資質、行業經驗、職位及績效釐定。我們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繳納社保及住房公積金。

本公司亦已於2021年4月15日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於2021年9月26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D.股份激勵計劃」一段。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3,246	38,262
行政開支		(410,237)	(345,710)
研發開支		(1,465,324)	(1,826,301)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	(3,807,638)
其他開支	5	(593,658)	(66,700)
財務成本		(5,930)	(8,216)
		<u>                    </u>	<u>                    </u>
除稅前虧損	6	(2,451,903)	(6,016,303)
所得稅開支	7	–	–
年內虧損		<u><u>(2,451,903)</u></u>	<u><u>(6,016,303)</u></u>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u>(2,451,903)</u></u>	<u><u>(6,016,303)</u></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 虧損(每股人民幣元)			
基本及攤薄	9	<u><u>(2.22)</u></u>	<u><u>(13.02)</u></u>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u>(2,451,903)</u>	<u>(6,016,303)</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本公司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u>399,857</u>	<u>(15,064)</u>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 收益／(虧損)淨額	<u>399,857</u>	<u>(15,064)</u>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u>(379,402)</u>	<u>124,555</u>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 (虧損)／收益淨額	<u>(379,402)</u>	<u>124,555</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20,455</u>	<u>109,491</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2,431,448)</u>	<u>(5,906,812)</u>
下列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2,431,448)</u>	<u>(5,906,812)</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5,790	155,689
使用權資產		55,954	66,714
無形資產		34,998	13,82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	28,035	32,934
非流動資產總值		304,777	269,165
流動資產			
存貨		2,384,340	768,69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0	135,147	1,441,63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13,929	30,908
定期存款及受限資金		19,243	67,888
抵押存款		229,861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07,409	2,767,371
流動資產總值		4,389,929	5,076,49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856,964	588,55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9,314	114,524
計息銀行借款		294,060	—
合約負債		1,555,297	1,423,546
租賃負債		23,570	21,480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總額	<u>2,829,205</u>	<u>2,148,109</u>
流動資產淨值	<u>1,560,724</u>	<u>2,928,386</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1,865,501</u>	<u>3,197,551</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6,738	46,440
遞延收入	<u>2,496,900</u>	<u>1,931,963</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533,638</u>	<u>1,978,403</u>
(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u><u>(668,137)</u></u>	<u><u>1,219,148</u></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835	742
庫存股份	(36)	(49)
儲備	<u>(668,936)</u>	<u>1,218,455</u>
(虧絀)／權益總額	<u><u>(668,137)</u></u>	<u><u>1,219,148</u></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2018年10月31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 PO Box 309, Uglu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於年內，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物製藥產品的研發。

本公司股份已於2021年11月5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除若干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外，該等財務報表均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綜合財務報表乃假設本集團將按持續基準繼續經營，即儘管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負債淨額人民幣668,137,000元及累計虧損人民幣9,501,729,000元，仍假設本集團將來能履行未來十二個月的責任並繼續經營。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備所需流動資金以撥付於2022年12月31日後未來十二個月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需求。此乃由於以下考慮因素：

- (a)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產生負債淨額的主要原因是重大遞延收入所致，詳情載於財務報表。於2022年12月31日後未來十二個月內，本集團無須就遞延收入產生任何現金流出；
- (b)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607,409,000元及人民幣1,560,724,000元；及
- (c) 本集團就未來十二個月進行現金流量預測，並將擁有足夠流動資金撥付其營運及能夠於可見將來繼續經營。

##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引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於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冠肺炎疫情租金寬減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用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有償合同－履行合同之成本
2018年至2020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的範例 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本集團適用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以2018年3月發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的提述取代編製及呈列財務報表的框架的先前提述，而無需重大改變其要求。該等修訂亦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增加確認原則的例外，實體可參考概念框架釐定資產或負債的構成要素。該例外情況規定，對於單獨而非於業務合併中承擔且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的負債及或然負債，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提述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資格。本集團將修訂追溯應用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企業合併。由於並無企業合併，因此該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b) 於2021年3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將承租人適用的實際權宜安排延長12個月，使其可選擇不就因新冠肺炎疫情而直接產生的租金寬減應用租賃修改的會計處理。因此，該實際權宜安排適用於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的租金寬減，前提是滿足應用該實際權宜安排的其他條件。本集團已於2022年1月1日採納該修訂本。然而，本集團並無收到任何新冠肺炎疫情寬減，因此，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中扣除資產達到管理層預定的可使用狀態(包括位置與條件)過程中產生的全部出售所得。相反，實體須將出售任何有關項目的所得款項及成本按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計入損益。本集團將修訂追溯應用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提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由於提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前並無出售所生產的項目，因此該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d)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澄清，就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開支以及合約管理與監督成本)。一般及行政費用與合約並無直接關係，除非合約明確向對手方收費，否則將其排除在外。本集團將修訂追溯應用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其所有義務的合同，且尚未識別出虧損合同。因此，該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e) 2018年至2020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載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的範例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修訂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於實體評估是否新訂或經修改金融負債的條款與原金融負債的條款存在實質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其他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本集團已自2022年1月1日起追溯應用該修訂。由於年內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並無變化，該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用途而言，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即生物製藥產品研發。由於該分部是本集團唯一可呈報經營分部，故未呈列其他經營分部之分析。

#### 地區資料

#### 非流動資產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295,569	266,868
其他國家／地區	9,208	2,297
	<u>304,777</u>	<u>269,165</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基於資產所在地。

###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8,507	10,890
政府補助*	14,409	14,226
外匯差額淨額	-	10,350
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29	908
租金收入	101	-
其他	-	1,888
	<u>23,246</u>	<u>38,262</u>

\* 政府補助指我們自地方政府機構收到用於支持附屬公司的研發活動以及購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補貼。該等政府補助並無任何未履行條件。

## 5. 其他開支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外匯差額淨額	25,412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475,643	66,267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8,432	—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之減值*(附註10)	34,155	—
終止上海研發中心項目的額外成本*	13,842	—
離職補償成本	21,319	—
其他	14,855	433
	<b>593,658</b>	<b>66,700</b>

\* 於2022年1月，本公司宣佈開始建設上海研發中心項目。於2022年6月，本公司決定優先配置資源予SCB-2019 (CpG 1018／鋁佐劑) 的監管批准及商業化並決定退出上海研發中心項目。本公司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開支中錄得與退出上海研發中心項目有關的總虧損人民幣55,302,000元，包括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值人民幣34,155,000元、處置在建工程的虧損人民幣7,305,000元及就終止與若干供應商的協議而向該等供應商額外支付人民幣13,842,000元。

##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研發成本(不包括相關僱員福利開支、折舊及攤銷)	1,049,477	1,530,4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966	7,616
使用權資產折舊	27,690	12,195
無形資產攤銷	3,424	900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5,559	1,488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	3,807,638
上市開支	—	33,619
核數師薪酬	1,100	2,36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		
工資、薪金及福利	530,528	320,634
退休金計劃供款	31,361	15,932
股份支付費用	93,045	123,740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b>654,934</b>	<b>460,306</b>

## 7. 所得稅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獲得的利潤繳納所得稅。

###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毋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納稅項。此外，本公司向其股東支付股息後，概不就股息付款徵收開曼群島預扣稅。

### 香港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2021年：16.5%) 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該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的首2,000,000港元 (2021年：2,000,000港元) 按8.25% (2021年：8.25%) 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而剩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6.5% (2021年：16.5%) 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於香港產生或賺取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中國內地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須就應課稅收入按25% (2021年：25%) 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 澳洲

在澳洲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30%的稅率繳納澳洲法定企業所得稅。然而，年內該稅率根據澳洲稅法基本稅率實體規則的初步評估降至25% (2021年：25%)。

### 美利堅合眾國

於美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年內須按21% (2021年：21%) 的稅率繳納法定美國聯邦企業所得稅。

### 英國

於英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其全球利潤按19%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 愛爾蘭

於愛爾蘭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年內在愛爾蘭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 (2021年：25%) 的稅率繳納愛爾蘭企業所得稅。

採用本集團大部分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虧損適用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u>(2,451,903)</u>	<u>(6,016,303)</u>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612,976)	(1,504,076)
其他司法權區稅率差異的影響	41,499	972,946
不可扣稅開支	12,827	72,113
合資格研發費用的額外可扣除撥備	(19,403)	(32,108)
已動用過往期間稅項虧損	-	(70,246)
未確認的可扣減暫時差額	249,109	463,679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u>328,944</u>	<u>97,692</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u>-</u>	<u>-</u>

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錄得累計稅項虧損人民幣1,933,254,000元(2021年：人民幣701,498,000元)，其中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實體錄得累計稅項虧損人民幣1,350,422,000元(2021年：人民幣355,638,000元)，而本集團海外實體錄得累計稅項虧損人民幣582,832,000元(2021年：人民幣345,860,000元)。中國內地的稅項虧損可於最長五年內用作抵銷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而海外實體產生的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由於認為不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該等稅項虧損，故並未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8. 股息

本公司概無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1年：零)宣派及派付股息。

##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的年度虧損人民幣2,451,903,000元(2021年：人民幣6,016,303,000元)以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份的加權平均數乃基於年內已發行的1,102,103,513股股份釐定。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份的加權平均數乃按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根據重組已發行的462,117,327股股份(經對資本化發行的影響作出調整後)釐定。

每股攤薄虧損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的年度虧損計算。計算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是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被視為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後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由於本集團產生虧損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對所呈列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因此概無對所呈列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2021年：無)作出調整。因此，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金額與每股基本虧損金額相同。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	<u>(2,451,903)</u>	<u>(6,016,303)</u>
		股份數目
	2022年	2021年
股份		
年內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102,103,513</u>	<u>462,117,327</u>



## 1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119,773	1,374,978
可抵扣增值稅	40,360	73,477
其他應收款項	12,473	26,116
	<u>172,606</u>	<u>1,474,571</u>
減值撥備	<u>(9,424)</u>	—
	<u>163,182</u>	<u>1,474,571</u>
分析為：		
非即期部分	28,035	32,934
即期部分	<u>135,147</u>	<u>1,441,637</u>

預付款項主要包括向供應商預付原材料、研發服務及機器的款項。

可抵扣增值稅指可用作未來抵扣的增值稅。

列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為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與辦公室租賃或服務有關的按金，該等按金不計息、無抵押且須於租賃結束或相關服務完成時償還。於2022年12月31日，除下文所述已全額計提的金額外，其他應收款項結餘概無逾期或減值，原因是其與並無違約記錄的結餘有關。

就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值計提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	—
減值虧損	(34,349)	—
減值虧損撥回	194	—
核銷不可收回金額	24,731	—
	<u>—</u>	<u>—</u>
於年末	<u>(9,424)</u>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值與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披露的退出上海研發中心項目有關。

## 11.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於年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385,856	584,783
6至12個月	108,730	2,411
1年以上	362,378	1,365
	<u>856,964</u>	<u>588,559</u>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通常於60天內清償，惟有特定付款期限的若干供應商除外。

## 12. 報告期後事項

2023年2月14日，Clover Biopharmaceuticals AUS Pty Ltd.根據與CEPI訂立的協議自CEPI收到23,025,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55,661,000元）的款項，以支持本集團新冠疫苗的研發。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竭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在為本集團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以及提升公司價值及問責性方面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將繼續定期檢討及監察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的全部詳情將載列於本公司年度報告。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董事確認於報告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制定有關內幕消息的政策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履行其責任。

本公司相關僱員（其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亦須遵守標準守則。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發現有關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均未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

## 審核委員會

上市規則規定每名上市發行人須成立由最少三名成員（必須為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且其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當中最少一名須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本集團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採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核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報告過程及內部控制系統，審閱及批准關連交易及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Thomas Leggett先生、Jeffrey Farrow先生及廖想先生）組成。Thomas Leggett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Jeffrey Farrow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規定的適當資格。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於報告期，審核委員會亦已與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就本公司採用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內部控制等事項進行了討論。

##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認同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內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的工作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鑒證工作準則下的鑒證工作，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未就本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11月5日在聯交所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884.3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549.0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72.4%已作以下用途使用：

用途	所得款項使用百分比(約數)	計劃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計劃使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使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用於我們核心產品及相關產品的研發、生產及商業化	65.0%	1,224.8	1,006.9	935.7	630.4	305.3
用於我們管線中其他產品的研發、生產及商業化	22.5%	424.0	348.5	314.8	192.1	122.7
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12.5%	235.5	193.6	122.8	122.8	-
<b>總計</b>	<b>100.0%</b>	<b>1,884.3</b>	<b>1,549.0</b>	<b>1,373.3</b>	<b>945.3</b>	<b>428.0</b>

附註：

1. 所得款項淨額已經並將按照招股章程載列的用途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預計將於2023年12月31日前全部使用。餘下所得款項的預計使用時間以本公司對未來研發進度及市況的最佳估計為基準，並將根據市況的當前及未來發展而有所變化。
2. 所得款項淨額是以港元收取，而為使用計劃目的而換算為人民幣。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未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香港及中國的若干持牌銀行。

##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2022年12月6日及2022年12月13日發佈的有關配售事項的公告。2022年12月6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委任配售代理，而配售代理同意作為本公司的代理，盡最大努力促使認購人根據配售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按配售價認購合共128,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已於2022年12月13日完成。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將承擔或產生的所有相關費用、成本及開支後）約為500.5百萬港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使用情況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	概約百分比	所得款項淨額 之大致分配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之大致分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實際動用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未動 用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使用所得 款項的預期 時間表 <sup>(1)</sup>
擴大商業化能力和生產能力	90%	450.4	404.1	41.5	362.6	於2023年 12月前
擴大的營運資金需求	10%	50.1	44.9	5.8	39.1	於2023年 6月前
總計	100%	500.5	449.0	47.3	401.7	

附註：

1. 使用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公司對註冊批准的未來進度、商業化、上市後研發進度及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其將視乎本公司的實際業務運營及市況而發生變化。
2. 所得款項淨額是以港元收取，而為使用計劃目的而換算為人民幣。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未使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香港的部分持牌銀行。

## 期後事項

除「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業務回顧」一節及本公告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於2022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發生任何須予以披露的重大事件。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重大不利影響。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 刊載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loverbiopharma.com](http://www.cloverbiopharma.com))。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所有資料之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2023年4月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 感謝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本公司股東、管理團隊、僱員、業務合作夥伴及本公司客戶對本集團的支持與貢獻。

本公司無法保證其最終將能成功開發並上市其候選藥物。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釋義及技術詞彙表

「聯繫人」	指	指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疾控中心」	指	中國疾病預防控制中心
「CDMO」	指	合約開發及製造機構，為製藥行業的其他公司提供合約服務的公司，提供從藥物開發到藥品製造的全面服務
「CMC」	指	醫藥產品開發、許可、製造和持續營銷的化學、製造和控制流程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台灣
「本公司」、「公司」、 或「三葉草生物」	指	三葉草生物製藥有限公司，於2018年10月3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核心產品」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十八A章賦予該詞的涵義，就本公告而言，我們的核心產品指SCB-2019 (CpG 1018／鋁佐劑) 及SCB-808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UA」	指	緊急使用授權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及國際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
「GMP」	指	藥品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質量保證的一部分，以確保始終按照適用於其擬定用途及產品規格要求的質量標準生產及控制醫藥產品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內幕消息」	指	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賦予該詞之涵義
「上市」	指	我們的股份於聯交所首次公開發售或首次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1年11月5日，股份首次於聯交所開始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承配人」	指	配售代理挑選及促使根據配售協議認購配售股份的專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

「配售事項」	指	由配售代理根據配售協議按配售價向承配人配售配售股份
「配售代理」	指	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註冊機構(各類活動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
「配售協議」	指	本公司及配售代理就配售事項所訂立日期為2022年12月6日的配售協議
「配售價」	指	每股配售股份3.95港元
「配售股份」	指	本公司根據配售協議配發及發行的128,000,000股新股份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21年10月25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與開發
「報告期」	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S-Trimer」	指	突刺蛋白的穩定三聚體形式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0.0001美元的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SPECTRA」	指	評估三葉草生物的三聚體重組蛋白及已添加佐劑的新冠疫苗的保護效力及安全性研究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之涵義
「《柳葉刀》」	指	同行評議的綜合醫學周刊，為世界最早及知名的綜合醫學刊物之一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歸其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承董事會命  
**三葉草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董事長  
**梁朋博士**

中國上海，2023年3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梁朋博士及梁果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曉東博士、*Donna Marie AMBROSINO*博士及*Ralf Leo CLEMENS*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曉濱博士、廖想先生、*Jeffrey FARROW*先生及*Thomas LEGGETT*先生。